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籌編及審議經過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前於 114 年 8 月 14 日提經行政院第 3965 次會議通過，於同日函送立法院審議，並經該院於同年 8 月 29 日三讀通過，本文特就其編製概況作簡要說明。

陸瀛謙、柯亭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科長、視察）

壹、提出追加預算案的原因

查立法院審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刪減 2,075 億元，其中通案統刪數不低於 939 億元，扣除已核實計算之通刪數 303 億元，行政院尚須自行調整刪減數 636 億元，由於行政院認為有窒礙難行之處，爰於 114 年 2 月 27 日移請立法院覆議，惟立法院於同年 3 月 12 日仍維持原決議，總統並於同年 3 月 21 日公布，

行政院經衡酌總預算已遭立法院刪減 1,439 億元，為避免對國防、外交等政策再造成影響，爰自行調整刪減數部分僅能勉予調減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嗣經行政院考量各地方政府財務需求，及前述刪減，雖經各機關嚴格控管並擲節執行後，仍對各項施政計畫推行產生衝擊，爰就確有實際需要部分計 769 億元提出追加預算。

復查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條例於 113 年 6 月 24 日修正

公布，補償標準由每公頃 3 萬元調增為 6 萬元，嚴重排擠原住民族委員會業務，經該會依上開標準核算後，禁伐補償所需經費 52 億元，扣除 114 年度原編預算數 28 億元，尚不敷 24 億元，歷經立法院朝野黨團與行政院多次協調，於 113 年 11 月 7 日會商完備程序，決議將依循預算法第 91 條、財政紀律法第 5 條之法定原則，雙方協調可行財源，辦理追加預算予以支應。

另近年國軍擔負的戰備任

務日益繁重，且受到少子化及企業爭才影響，衝擊招募及留營成效，加上新式武器裝備陸續接裝成軍，亟需高素質專業人才長留久用，為鞏固國防戰力，自 114 年 4 月起，行政院陸續核定調增志願役加給、戰鬥部隊加給、網路戰加給、電偵加給及戰航管加給等 5 項勤務加給，爰須增加相關經費 59 億元；又臺灣面臨各項外交挑戰及機會，為順利推動外交業務、厚實外交執行量能及加速推動拓邦、鞏固邦交等工作，外交部規劃提升外交人員待遇福利及駐外館處硬體設備，加強與友邦及友好國家在基礎建設、農林漁牧業、衛生醫療及教育文化等方面之雙邊合作及擴大邀訪各國外賓，爰須增加相關經費 11 億元。

此外，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114 年 7 月 26 日及 8 月 23 日辦理 2 次第 11 屆立法委員罷免案投票，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3 條規定，相關選務工作所需經費由中央政府編列預算；另立法院 114 年 5 月 20 日三讀通過「您是否同意第三核能發

電廠經主管機關同意確認無安全疑慮後，繼續運轉？」全國性公民投票案，並交由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經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會議決議，於 114 年 8 月 23 日舉行投票，依公民投票法第 5 條規定，相關選務工作所需經費由中央政府編列預算。上開立法委員罷免案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所需經費 15 億元，屬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經費超過法定預算，爰一併提出追加預算。

茲為辦理上述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各機關推行各項施政計畫確有實際需要數、調增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提升國軍待遇、厚實外交執行量能及加速推動拓邦、鞏固邦交、第 11 屆立法委員罷免案及全國性公民投票等業務，爰依照預算法第 79 條第 3 款及第 80 條之規定，編具完成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

貳、追加預算案編列情形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原列歲入 3 兆 1,648 億元，歲出 2 兆 9,250 億元，歲入歲出賸餘 2,398 億元，扣除債務還本 1,415 億元，收支賸餘 983 億元。為辦理前述各地方政府財務需求、各機關推行各項施政計畫、提升國軍待遇等需要，案經行政院於 114 年 8 月 4 日函請各機關依實際需要提出經費需求，嗣經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針對上開經費需求進行審查，於 114 年 8 月 14 日提經行政院第 3965 次會議通過後，於同日送請立法院審議，其編列情形說明如下：

一、歲出部分計編列 878.4 億元（歲入未編列）

- （一）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所需經費 23.7 億元。
- （二）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 636 億元。
- （三）各機關推行各項施政計畫確有實際需要數 132.8 億元，主要包括：

論述》預算・決算



1. 經濟部主管辦理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及降低漏水率計畫、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及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第二期等所需經費 30.1 億元。
2. 內政部主管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替代役役男基礎訓練、國家公園經營管理等所需經費 28.8 億元。
3. 數位發展部（以下簡稱數發部）主管辦理數位創新研發計畫、軍民通用資安技術研發補助計畫、建置安全第三地雲端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核心網路等所需經費 12.8 億元。
4. 國防部主管辦理各營區維運、國內外專業訓練、招募宣導、撥充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辦理資安園區中長程計畫等所需經費 10.4 億元。
5. 農業部主管辦理整體性治山防災、大規模崩塌及不安定土砂防減災等所需經費 10.9 億元。
6. 外交部主管辦理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對國際之關

懷救助及重建、訪賓接待等所需經費 10.1 億元。

7. 海洋委員會主管辦理艦隊勤務籌建海巡艦艇前瞻發展計畫、艦船艇歲修等所需經費 9.1 億元。

8. 衛生福利部主管辦理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第四期計畫等所需經費 4.2 億元。

9. 文化部主管辦理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營運、捐助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營運等所需經費 2.8 億元。

10. 國立故宮博物院辦理新故宮—故宮公共化帶動觀光產業發展中程計畫等所需經費 1.8 億元。

（四）國防部主管及海洋委員會主管調增軍職人員各項勤務加給所需經費 59.5 億元。

（五）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第 11 屆立法委員罷免案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所需經費 15.4 億元。

（六）外交部主管辦理厚實外交執行量能及加速推動拓邦、鞏固邦交等所需經費 11 億元。

二、以上歲出追加 878.4 億元，將以原預算收支賸餘數予以彌平。綜上追加預算結果，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維持 3 兆 1,648 億元，歲出增為 3 兆 128 億元，歲入歲出賸餘為 1,520 億元，扣除債務還本 1,415 億元，收支賸餘 105 億元

參、追加預算案審查結果

立法院於 114 年 8 月 26 日召開第 11 屆第 3 會期第 26 次會議，邀請行政院卓院長、主計總處陳主計長及財政部莊部長列席報告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編製經過及內容概要，並於同日交付財政委員會會同有關委員會審查。嗣財政委員會會同其他各委員會於 114 年 8 月 28 日召開聯席會議審查，復於同日完成黨團協商後，送交立法院院會於 114 年 8 月 29 日完成三讀程序。審議結果如下：

一、歲出原列 878.4 億元，審議結果減列 59 億元，改列 819.4 億元，重大刪減項目包括：

- (一) 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公投及罷免追加預算編列數 15 億元，全數刪除。
- (二) 外交部主管追加預算編列數 21.1 億元（包括刪減回編數 10.1 億元，新增項目需求數 11 億元），除駐外人員健保費、駐外機構業務行政工作維持、雪梨辦事處館舍購置計畫等 5.6 億元外，餘 15.5 億元全數刪除。
- (三) 媒體政策宣導追加預算編列數 4.3 億元，除排除外交部國際傳播所需經費 0.3 億元外，餘 4 億元全數刪減。
- (四) 文化部主管追加預算編列數 2.8 億元，全數刪除。
- (五) 其餘追加預算編列數 198.8 億元（不含一般性補助款 636 億元），刪減 21.7 億元，主要包

括內政部主管 11.8 億元及數發部主管 5.3 億元。

二、以上歲出追加所需財源 819.4 億元，將以原預算收支賸餘數予以彌平。綜上追加預算結果，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維持 3 兆 1,648 億元，歲出增為 3 兆 69 億元，歲入歲出賸餘為 1,579 億元，扣除債務還本 1,415 億元，收支賸餘 164 億元（附表）

肆、結語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刪減數達 2,075 億元，在預

算被大幅刪減下，為避免對國防、外交政策再造成影響，行政院不得不調減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 636 億元，嗣行政院考量各地方政府施政及重要計畫之推動、各機關實際財務需求及因應新增業務經費需求等，依照預算法第 79 條第 3 款及第 80 條之規定，併同提出追加預算案，其間有賴立法院朝野黨團協商溝通，使追加預算預算案得以順利於 114 年 8 月 29 日審議通過，俾各項福國利民政策能順利推展，國軍人才能夠長留久用，穩固國防戰力，並深化國際合作參與，讓國人自由民主的生活更有保障。❖

附表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收支簡明分析表

單位：億元

項目	原預算數	追加預算數	合計
一、收入合計	31,648	-	31,648
（一）歲入	31,648	-	31,648
（二）債務之舉借	-	-	-
（三）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	-	-
二、支出合計	30,665	819	31,484
（一）歲出	29,250	819	30,069
（二）債務之償還	1,415	-	1,415
三、收支賸餘	983	-819	164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